

南投縣政府觀光處工作報告（民國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9 月）

報告人：處長 王源鍾

壹、觀光企劃科

一、草屯九九峰生態藝術園區規劃案：

- (一)105 年 12 月 30 日委託專業團隊「清寰國際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協助民間自提案件之評估、初審、甄審及議、簽約作業。
- (二)第一次政策公告於 12 月 26 日至 107 年 2 月 23 日期間辦理，公告期間 60 日。截止時並無廠商遞件。嗣經規劃團隊協助查訪，修訂後提送第二次政策公告稿，並於 107 年 9 月 3 日至 11 月 1 日止辦理第二次政策公告，為期 60 日。計有「豐裕景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提出規劃申請。
- (三)該申請案件分別於 107 年 12 月 5 日完成資格審查、12 月 22 日進行政策需求評估，嗣後於 108 年 3 月 4 日辦理初審，結果合格。「豐裕景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案最優提案人。
- (四)本案續依規定辦理第二階段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相關作業，於 108 年 8 月成立甄審委員會，並於 9 月 3 日召開甄審會，確立甄審項目、標準及評定方式。
- (五)招商文件業依決議修訂完成，於 9 月 23 日核定在案。本案訂於 108 年 9 月 27 日至 11 月 25 日正式上網公告，公告期 60 天。

二、106-109「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項下子計畫「營造友善自行車道」：

- (一)本府已依教育部體育署規定，於 106 年 10 月 20 日及於 107 年 3 月 10 日分 2 批共 5 案完成府內審查而向體育署提案。
- (二)107 年 3 月核定補助仁愛鄉公所「仁愛鄉清流梅鄉自行車道計畫建置工程」1600 萬元，工程進度 100%；107 年 5 月核定補助本府「南投市八卦山稜線串連城鎮之心自行車道設計及工程」76 萬元，工程進度 100%；名間鄉公所「名間鄉波羅水綠隧自行車道設置工程」1440 萬元，工程進度 100%；魚池鄉公所「魚池鄉五城、水社自行車道規劃設計工程」3120 萬元，執行間因配合法令辦理水土保持計畫檢討，故致所需工程預算經費倍增，提報地方創生計畫申請增加經費至 8800 萬元，體育署已於 108 年 8 月 26 日辦理審議，並於 108 年 9 月 3 日提出 12 項審查意見，該公所刻正辦理修正中；107 年 7 月核定補助集集鎮公所「南投縣集集鎮綠色隧道及環鎮自行車道斷點評估與整建計畫」3000 萬元，工程經流標 5 次，於 108 年 10 月 3 日決標，目前刻正辦理開工事宜；以上 5 案目前共 9236 萬元。

三、名間鄉松柏嶺天空步道興建案

本案 108 年 8 月 21 日召開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本府變更修正案，後續將提報內政部都委會排會審議。

四、國姓鄉北港溫泉區開發

(一)交通部觀光局於108年1月22日舉行溫泉區管理計畫審查小組第44次會議，該會相關審查意見經交由顧問公司評估後提出建議重點如下：

1. 北港溪泰雅溫泉區因溫泉條件不佳，優先增訂該溫泉區恐將難以獲得中央審查通過。
2. 建議暫緩後續修訂作業，重新檢討北港溪泰雅溫泉區劃定時機與階段區分後，日後本府似時機併同全縣溫泉區之檢討及修訂需求，再行提出修訂溫泉區管理計畫送交通部審議。

(二)依據本案交通部觀光局審查會議紀錄及顧問公司專業建議，考量本案繼續劃設效益實屬不佳，經簽奉縣長同意本案暫緩修訂在案，本府已於108年3月27日行文交通部觀光局暫緩後續修訂作業，日後適當時機再行提出本縣溫泉區管理計畫修訂案報請中央審議。觀光局108年3月28日回函本府同意暫緩本案審查，本案已依約與顧問公司辦理結案。

(三)「南投縣北港溪溫泉觀光發展協會」108年7月8日來文陳情，希本府繼續推動本案劃設事宜；因現階段單獨劃設北港溪溫泉區尚難以獲中央審查通過，惟考量北港溪周邊環境與觀光產業永續發展以及地方之期待，本府業已同意所請，經7月30日行文交通部觀光局，8月5日獲中央同意賡續辦理本案修訂檢討作業

(四)本案後續將由業務單位依交通部觀光局要求，依該局108年1月22日溫泉區管理計畫審查小組第44次會議紀錄修正計畫書後報局，由該局專案小組現勘後，再擇期召開會議審查。

五、財政部補助辦理「南投縣舊議政大樓ROT案前置作業計畫」

(一)本府為活化本縣閒置建物及土地，依據本縣公有財產活化小組106年度第二次會議紀錄，於106年爭取並於107年3月12日獲財政部補助辦理「南投縣舊議政大樓ROT案前置作業計畫」(財政部補助232萬5仟元、本府自籌17萬5仟元)，並於107年9月12日與委託規劃單位佳境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約(契約價金247萬)。

(二)本案業於107年11月16日核定工作執行計畫書，於108年1月28日召開本案公聽會，同年4月2日審查通過可行性評估報告，8月5日審查通過本案先期規劃報告，8月9日召開第一次招商文件審查會議，8月23日簽奉鈞長同意本案對外招商名稱為「南投縣親子觀光遊憩設施新建營運移轉案」、9月24日召開第二次招商審查會議，待招商文件核定後，即依規辦理公開招商、甄審等作業。

六、南投縣埔里鎮和平段1035地號等6筆與忠貞段674地號等4筆國有土地改良利用合作開發案

(一)本案於106年6月1日與規劃廠商簽約，106年9月4日通過工作計畫書之評估，106年11月召開招商文件審查會議並依契約規定於106年12月28日辦

理招商說明會一場次。招商文件草案業經國產署認可，並據以辦理公告招商事宜。107年5月4日至107年7月2日辦理第一次公告招商，但無廠商投標。再於107年8月9日至107年10月7日辦理第二次公告招商，計有「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投標埔里和平段一案。

(二)「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經申請文件資格審查，經綜合評選取得簽約權，俟後並以新成立之民間機構「成萌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府於108年3月15日順利簽約。開發權利金新台幣2,200萬元，營運權利金金額以前一年度營業收入之百分之0.4計算。

(三)現為興建期間，民間機構已於108年7月送投資執行計畫書予本府審查中；且民間機構已於108年7月29日取得建築執照兩張，待興建執行計畫書核備後，即可辦理開工。

(四)另本案已委由元一國際顧問有限公司為履約管理廠商。

(五)至忠貞段則因無人投標，經本府108年4月16日邀集國產署及相關單位研議後續進程，並決議不再續辦招商。本段用地業於108年4月26日與國產署中區分署完成點交歸還，該署並以108年6月20日台財產中投三字第1083501558號同意終止改良利用作業，解除列管。

七、「南投縣觀光整體發展計畫暨『鳳凰谷』、『霧社』風景特定區觀光資源調查評估規劃案」

(一)本案係因配合南投縣國土計畫研擬過程中，於觀光發展部門計畫中，所應考量的工作內容，包括整體觀光資源盤點、國土功能分區劃設議題、重大建設計畫規劃內容及財務計劃、交通配套措施及整體行銷推廣等，將配合進行規劃研擬。而南投縣轄境內，尚有玉山國家公園、及日月潭國家風景區、參山國家風景區等國家等級的觀光景區，觀光部門計畫內容，亦應將觀光資源整合的需求一併納入考量。

(二)此外，於交通部觀光局曾舉行「風景特定區分級確認會議」中，就霧社縣定風景特定區及鳳凰谷縣級風景特定區之發展進行關切。因此，本案應一併就兩處風景特定區範圍進行觀光資源之調查評估，以達成中央與地方對於兩處觀光發展地區之具體共識。

(三)此案目前已完成評選程序，目前由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獲選為序為第一之優勝廠商，已於108年4月3日辦理議價事宜。

(四)108年4月25日與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並於108年6月13日完成工作計畫書審查會，108年6月21日發文通知廠商工作計畫書原則審查通過，請廠商依契約進行期初工作進行，廠商依約於108年8月20日完成南投縣觀光整體發展計畫網頁設置，108年9月10日召開南投縣觀光整體計畫第一場議題協調會-觀光部門計劃，並於108年9月20日提送期初報告，內容包含（完成工作需求說明書參、工作項目：一、南投縣觀光整體發展

計畫研擬 1.「前期南投縣觀光整體發展計畫檢討」、2.「整體觀光資源盤點」、3.「各鄉鎮觀光亮點計畫檢核」、4.「觀光配套交通發展策略」、5.「觀光發展需求分析」、6.「研擬國土計畫觀光部門計畫」之工作內容，完成 1 場次議題協調會並建置本縣觀光整體發展計畫專屬網頁等工作內容)。預計 108 年 10 月 15 日召開期初報告審查會。

貳、觀光推廣科

- 一、規劃於 11 月份辦理「2019 南投溫泉季」活動並於 12 月份辦理「2019 南投花卉嘉年華」，結合在地產業、原民特色、農特產品及觀光景點，提升觀光人次。
- 二、為推動本縣清境地區觀星元素，本府與太魯閣管理處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東勢林區管理處共同於去年度 7 月份向國際暗天協會(IDA)提出申請認證為”合歡山國際暗空公園”，經過後續補件及改善，於 108 年 8 月 2 日通過認證，成為亞洲區第三通過認證之區域，為行銷國際暗空公園，本府也於 6 月份於清境小瑞士花園辦理南投星空季活動，將光害防制及星空知識結合活動宣導露出。
- 三、南投縣觀光導覽網站現固定上傳至「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供民眾介接免費使用，並訂定使用 Google Map 等相關軟件，在景點、活動、美食、自行車車道及步道等網頁內將電子地圖嵌入結合，業由「全球國際網際有限公司」廠商完成建置與完成資料庫無縫移轉事宜，除已於 107 年完成網站首頁全幅背景 Full-width Background 情境圖片呈現等相關增修功能，並增加後續 108、109 年度網站維護等事宜，另再增設合歡山國際暗空公園(中英雙語)以及介紹觀光工廠之內容，持續創造更好的推廣行銷效果以及創新的服務內容。

- 四、各國媒體團、踩線團及貴賓團來訪接待事宜，共計 22 團體 335 人次來訪。

(一)大陸地區：共 17 團 207 人來訪。

1. 大陸中國旅遊品質保障協會-大陸組團社中部踩線團 40 人、
2. 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風景名勝區旅遊局長南投拜會參訪團 7 人、
3. 江西日月潭仙女湖文化旅遊交流合作計畫簽約儀式交流團 7 人、
4. 江蘇溧陽市人大南投參訪團 10 人、
5. 雲南玉溪市農業觀光交流團 10 人、
6. 山東濟南市委副書記南投參訪團 9 人、
7. 雲南省玉溪市新平鎮普光照鎮長南投考察團 12 人、
8. 浙江省寧波市文化和廣電旅遊局南投考察團 12 人、
9. 山東省煙台市邢迎春台辦主任南投考察團 10 人、
10. 浙江省玉環市委統戰部長龐偉峰一行南投參訪團 10 人、
11. 江蘇省溧陽市蔡金龍省政協副主席南投參訪團 12 人、
12. 江蘇省常州市徐棟台辦副主任南投參訪團 13 人、
13. 重慶市銅梁區何建委常委一行南投拜訪團 8 人、

14. 杭州童眼看兩湖兒童節目拍攝團 20 人、

15. 大陸山東省濟南市吳曲波處長蒞縣拜訪交流團 7 人、

16. 大陸重慶九龍坡農產品交流考察團 8 人、

17. 山東省濟南市台港澳辦孟昭友副主任南投參訪團 12 人。

(二) 新馬地區：共 1 團 35 人來訪。

1. 新加坡新民中學南投遊學團 35 人。

(三) 日本地區：共 1 團 17 人來訪。

1. 日本鹿兒島出水市及千葉市川市 JC 南投拜訪團 17 人。

(四) 東南亞地區：共 2 團 72 人來訪。

1. 泰國南部宋卡省 RAJAMANGALA 大學南投觀光農業學習交流團 30 人。

(五) 其他地區：共 1 團 4 人來訪。

1. 加拿大卑詩省議員康安禮蒞縣拜訪暨拍攝宣傳短片團 4 人。

參、觀光產業科

一、本縣現有合法領有旅館業登記證者共 121 家(營業中計有 118 家旅館業，停業中計有 3 家旅館業)；未領有旅館業登記證且營業中者共 73 家，總計 194 家旅館業。合法領有民宿登記證者共 714 家(營業中計有 697 家民宿，停業中計有 17 民宿)；未領有民宿登記證且營業中者共計 137 家，總計 851 家民宿。

二、因本處每月辦理旅宿聯合稽查時，常遇業者大門深鎖，電洽經營者亦無接聽或表示已外出等情事，除徒增業者困擾外，稽查效率亦顯低落。為改善行政效率，本府將事前以函文通知被檢查業者，以利業者能事先配合稽查時間及備妥相關資料供本府查核，如現場發現涉違反發展觀光條例之情事(包含未領取登記證而經營旅宿業，或領有民宿或旅館業登記證，卻擅自擴大經營規模等)，將依發展觀光條例及其裁罰標準等相關規定核處，並將裁處書副知相關單位，依其各權管規定酌處。

三、為利本縣民宿管理健全發展，修正「南投縣民宿輔導管理自治條例」，業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發布實施，惟交通部認為該自治條例部分條文有違反中央主管法規，函告無效，及建議修正部分條文等，本府刻正辦理相關作業中。

四、轄管二件促參案(埔里鯉魚潭風景區觀光遊憩設施促參案及日月潭國際觀光旅館促參案)業已依規依限繳納 108 年度土地租金(鯉魚潭促參案 2,009,335 元;日月行館促參案 919,875 元)。

五、「南投縣日月潭水域載客船舶營運管理自治條例」於民國 105 年公布施行，本處為簡政便民、符合實務需要，爰擬具本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經提案 106 年南投縣議會第 18 屆第 6 次定期會通過，本府於 107 年 1 月 9 日府觀產字第 1070009266 號函報請交通部核定，惟該部於 3 月 28 日交航(一)字第 1079800071 號函請本府修正，經綜整各部會審查意見並依實務需求再進行修正，刻正辦理法制程序中(已送法規小組審議)。

六、為維護本縣觀光旅遊購物商店品質，本處於民國 108 年 4 月至 9 月辦理購物商店查核共 6 次。

肆、觀光開發科

- 一、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委託辦理日月潭地區公有船舶上架檢修場興建工程，總經費新台幣 4 千 950 萬元，工程進度 65%。
- 二、本府與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及信義鄉公所共同出資辦理南投縣信義鄉雙龍水源吊橋改建工程，總經費新台幣 5 千 500 萬元，工程進度 94%。
- 三、辦理交通部觀光局 106 年度「遊憩據點特色加值計畫」工程經費補助，核定本縣共計 2 件，總經費 4 千 700 萬元整，由本府執行，南投縣仁愛鄉清境高架步道系統第二期工程完工驗收中，餘已結案。
- 四、辦理交通部觀光局 107 年度「遊憩據點特色加值計畫」工程經費補助，核定本縣共計 3 件，總經費 3 千萬元整，由本府執行南投縣竹山鎮軟鞍茶區遊憩據點特色加值計畫、南投縣信義鄉賞梅賞櫻遊憩據點特色加值計畫等 2 件工程，完工決算中。
- 五、辦理交通部觀光局 107 年度「遊憩據點特色加值計畫」第 2 階段工程經費補助，核定本縣共計 1 件，總經費 1 千 300 萬元整，由本府執行南投縣鹿谷鄉小半天麒麟潭據點特色加值計畫 1 案，已完成。
- 六、辦理交通部觀光局專案補助「鳶峰暗空公園環境營造改善計畫」，核定經費 1000 萬元，工程進度 56%。
- 七、辦理交通部觀光局 108 年補助「亮點景區觀光環境整備計畫」集集小鎮亮點景區觀光環境整備計畫，核定經費 600 萬元，預算書圖編製審查中。
- 八、辦理交通部觀光局 108 年度「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核定本縣共計 4 件，總經費 4 千 500 萬元整，由本府執行南投縣鹿谷鄉特色山林設施環境營造計畫、南投縣鳶峰旅遊服務中心及周邊整備工程、南投縣信義鄉玉山腳下環境營造計畫、中寮鄉清水及下水堀自然步道改善計畫等 4 件工程，預算書圖編製審查中。
- 九、辦理交通部觀光局 108 年度「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第 2 階段，核定本縣共計 3 件，總經費 4 千 400 萬元整，由本府執行南投縣國姓鄉水長流景區設施環境營造計畫、南投市牛運堀步道及環境空間改善計畫等 2 件工程，預算書圖編製審查中。
- 十、辦理 108 年度及以前年度未完工之風景區建設工程—內容含括本縣各原有風景區整修，新興風景區的開發等。
- 十一、日月潭孔雀園土地觀光遊憩重大設施 BOT 案：
 - (一)本 BOT 案 105 年 12 月 20 日簽約。
 - (二)本案目前進入興建期 2 年 9 個月，現階段民間機構正辦理都市設計審議事宜，於 108 年 8 月 27 日所召開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第 1 次接收審查。
 - (三)環保署於 108 年 1 月 18 日撤銷本府 107 年 8 月 14 日公告之本 BOT 案環說書

審查結論，民間機構（孔雀園觀光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8 年 3 月 20 日提起行政訴訟，108 年 7 月 24 日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召開第 1 次準備程序庭。

